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1876
19 January 1976

CHINESE

第一八七六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一下午三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萨利姆先生

理事国：贝宁

中国

法国

圭亚那

意大利

日本

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

巴基斯坦

巴拿马

罗马尼亚

瑞典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美利坚合众国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帕基先生

赖亚力先生

德吉兰戈先生

桑德斯先生

芬奇先生

斋藤先生

基希亚先生

阿洪德先生

博伊德先生

达特库先生

吕德贝克先生

马立克先生

理查德先生

莫伊尼汉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尽快分发。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并于三个工作日内用一式四份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LX-2332室）。

本记录是在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日分发的，提出更正的时限是一九七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请各代表团严格遵守上述时间限制。

下午三时五十分会议开始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问题，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

主席：按照安理会在以前会议上所作的决议，并根据惯例和《宪章》及暂行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我邀请埃及、约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卡塔尔、南斯拉夫、毛里塔尼亚、沙特阿拉伯、科威特、伊拉克和几内亚的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按照安理会第一八七〇次会议上所作的决定，我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参加讨论。

应主席的邀请，埃及代表阿卜杜勒·马吉德先生、约旦代表沙拉夫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阿拉夫先生、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哈杜米先生在安全理事会会议席就座；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代表古巴什先生、卡塔尔代表贾马勒先生、南斯拉夫代表彼德里奇先生、毛里塔尼亚代表哈桑先生、沙特阿拉伯代表巴鲁迪先生、科威特代表比沙拉先生、伊拉克代表谢赫利先生和几内亚代表珍妮·马丁·西塞夫人在安理会会议厅旁边保留给他们的座位就座。

主席：我还收到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印度、摩洛哥、苏丹和阿拉伯也门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信，他们要求按照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参加讨论安理会当前审议的问题。我建议，如果没有人反对，就按照惯例和《宪章》及暂行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邀请上述代表参加讨论。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我请上述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旁边保留的座位就座，

但有一项了解，在他们要发言的时候，再请他们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的邀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弗洛林先生、印度代表贾帕尔先生、摩洛哥代表扎伊米先生、苏丹代表迈丹尼先生和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代表萨拉姆先生在安理会会议厅旁边保留给他们的座位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将继续审议议程上所列的问题。

莫伊尼汉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曾怀着极大的兴趣注意到现在为止的辩论过程，并且仔细留意有关和关心的各方所发表的声明和阐明的立场。我们面前的问题——中东的和平问题——无疑仍然是我们所能想象的最复杂和困难的问题之一。安理会里的某些发言把我们带回到问题的根源——我们已经从许多角度审议过这个问题。

如果我们能从上星期安理会所审议的事件学到两项教训的话，其中一项应当是：战争、暴力、恐怖主义和诉诸武力在过去几十年来不断使这个问题严重化，我们目前正在处理这种暴力的结果。另一项教训是：只有与这个问题有关的各方能够在大家同意的架构内行动，才可能采取比较罕见但十分重要的步骤，向达成避免战争的临时性协定和长期性的和平解决办法迈进。我们面对的基本现实是：要避免冲突必须要有接触和谈判；要保持谈判的进程，必须有一个架构，而且各方都同意按照这个架构进行谈判。

安理会在它有名的历史上所作出的最大的贡献之一就是建立这个架构。一九六七年，经过几个月的谈判和努力，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242(1967)号决议。一九七三年，第338(1973)号决议重申并扩大了这项决议。这两项决议，加上执行的意志，一向是已取得的进展的基础，并且继续使未来充满了希望。

从我们过去这几天的讨论看来，极有可能更改或扩大这些决议，并可能改变这个基本架构。我们听到了这些想法；我们了解许多此类想法所牵涉的感情和关注。

但是，尽管有这些兴趣和关注，我们还是不能逃避下面这个中东局势里的现实：如果有关各方已经同意一个架构，该架构的一切变更也须全体同意。强加于各方以及为任何一方所不能接受的变更，无论其用意是多么的好，都是行不通的。该架构反映了解决办法所涉及的问题的极端复杂和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更改其中的一部分将会破坏了整体。我们相信如果安理会在结束这次辩论时通过一些将会导致失去为大家共同接受的进一步谈判的基础的决议，对于达成中东真正和平的机会将会是一项损害。

到时候我们往何处去呢？一年比一年复杂，一个步骤比一个步骤复杂，建立一个和平新基础的过程，建立一个新进程的过程将成为一项更为困难的任务。因此，美国认为冒着危害这个大家同意了架构的危险，想在安理会达成一些结果，但这些结果本身又不能保证有一个解决办法，甚至不能在寻求解决办法上取得进展，是不值得做的。

我们认为，在目前的安排中，只要有使用的意志，仍有足够的取得进展的余地；我们面对的所有问题都可以通过谈判的方式作更有效的处理；我们采用的方法所需要的变更必须由日内瓦的谈判来制订。例如额外的参加者等程序问题和实质上的问题只可以同时也只应当在日内瓦或在筹备会议上提出。安理会在成功地确立了一个大家同意的程序架构并制定了解决办法的原则，而且成功地为召开作为就如何实践这些原则问题进行谈判的论坛的日内瓦会议创造条件后，现在就不应试图妨害该会议的工作。

正如我们以前所说过的，美国准备同各个问题的所有有关国家进行合作。我们了解到，如果我们不根据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考虑到该地区所有人民，包括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利益，尽一切努力促成解决该地区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关键问题，并且尊重该地区各个国家独立生存的权利，就不可能得到持久的解决办法。我们承诺用和平方法解决冲突中的所有问题——从占据的领土撤走，该地区所有国家在安全和公认的边界内生存的权利，各方彼此和平共处的相互性义务，以及在谈判过程中必须处理的所有其他问题。我们还了解到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已经把所有这些因素紧密地揉合在一起，成为联合王国前任代表卡拉登爵士所说的“均衡的整体”。

我国政府致力于作出一切努力，以期在今年内为实现中东和平取得进展。我们听取了安理会的审议和所提出的意见，并因此得益不少。不过，我们相信我们的首要任务是维持并利用我们辛勤努力建立起来的和平进程以期解决和克服我们面对的问题。我们相信可以取得进展，而且我们承诺要达成它。这正是世界和平与安全所需要的。我们在促成和避免妨碍此项目标的实现所必须采取的行动上作出的最正确的判断将是我们在安理会和以后的行动准则。

芬奇先生（意大利）：我们就这个提交安理会审议的复杂问题进行的辩论是极为特殊的，与其他的辩论稍有不同。我这样说当然不是想低估安理会曾经处理过的其他争端或冲突的重要性，或者把它们的重要性减到最低限度。在我发言之前，大部分的发言者都指出安理会审议中东问题花了多长的时间。这是事实。谈到它的特殊性，我的意思是——我相信这是会议厅内外所有人都会同意的——我们的辩论特别触动了我们的心弦。中东问题，或中东危机，的确不仅是一个区域性的争端。在政治、经济、历史、文化、道德等一切领域里，它的范围都远超过冲突的地理区域。因此，以色列和阿拉伯的长期争端从开始便是，并且越来越成为举世关切并具有深远影响的问题；不论是对世界政治，还是对全球经济都是如此。世界上很少有那个国家没有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被牵涉在内或者受到影响。

当我提到影响方面，我不仅想到这个冲突对世界政治和对我国经济的破坏性影响；我还想到不论我们来自世界的那一个角落，我们个人所受到的影响。事实上，我想不出有任何我所认识的人，不论是在会议厅内还是在其他地方，在个人方面没有受到影响或没有感觉到多多少少被牵涉到这个冲突之内。这不仅仅是因为阿拉伯和以色列各以外交关系和人类创造力所提供的各种武器进行了三十多年的战争。这是因为我们对这个时代的悲剧，也就是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争夺这片被三个一神教奉为圣地的土地，大家都无法保持无动于衷和毫无感触。

我将不赘述整个历史背景，只集中评论我们这个时代。现在，凡属于我这个世代和我所来自的地区的人实际上有谁会忘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犹太人的苦难呢？谁会忘记一个民族史无前例地大量死亡和被集体消灭？接着便要解答这一使人创痛的问题：这怎么可能发生呢？然而，这一使人创痛的问题是向阿拉伯人，更不必说向巴勒斯坦人民提出的在大战期间及以后，这次种族灭绝的许多或者大部分余生者，满怀绝望，抱着人类的尊严前往巴勒斯坦，加入该地信仰同一宗教者，在他们祖先的土地上一起从事建立他们自己的国家。

在一九四八年五月十四日的那一天，世界许多地区都为以色列国的诞生而欢呼，认为它是一项意味着确认了犹太民族自决和建国权利的正义行为，事实上它也确实是这样。

不幸，人类的正义是不完美的。由于这样或那样的原因，由于人性的脆弱，有些人要为此付出代价。这就是问题的一个症结。

我要描述另一个情景，这同我刚才所叙述的一样重要。虽然在欧洲，过去几百年对犹太人少数民族的迫害是常见，也许我可以说是屡次出现的事件，可是千千万万的犹太人却一直在北非和中东地区生活，大都没有受到损害。在那里，阿拉伯人和回教政权通常都容许他们繁荣，保持和发展他们自己的文化和礼仪。

正如我们大家所知道的，在巴勒斯坦，随着过去几百年的历史演变，只有少部分的犹太人留在该地。事实上，阿拉伯人成为了大多数，而其他人也在耶路撒冷和红海之间的这片古老的土地上定居下来——各种宗派的基督徒和各种宗派的回教徒都住在那里。在同一地方一起生活和工作，并处于外国统治下的各个民族在传统上都互相尊重，以致没有一个民族认为它在进行宗教、文化和社区活动方面受到阻挠。

不过，第二次世界大战的后果使巴勒斯坦和阿拉伯地区失去了原有的平衡。继该地区若干国家取得独立和主权之后，以色列国的成立遭受到新旧邻国的强烈反对和反抗。与这一事件同时以及其后发生的，一方面是来自几乎是世界各个角落的犹太人自愿移民到以色列；另一方面是一些非自愿的迁移：阿拉伯人从新成立的以色列国向四周的邻国流入；稍后，中东和北非阿拉伯国家内的犹太难民流入以色列。

不幸所有这些都成为了这个时代的另一个悲剧——第二次世界大战，一个十分悲惨的结尾和以后四次血腥的和代价极大的区域性战争的根源。而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被剥夺了他们本来应有的国家。我应当让将来的史家来断定这个不幸事件应由哪些人来负责。但是我不认为我们需要他们协助指出近来猛然又重新提出的巴勒斯坦问题的客观原因。

事实上，大家都熟知最近和近来的事件，我不必再加赘述。结果，目前我们要处理的情势一点也不令人安心。自从日内瓦会议召开以来，确实是有了一些进展，这主要归功于美利坚合众国国务卿所策划的关于埃及和以色列，和关于叙利亚和以色列的三个脱离接触协定。不过目前仍然有不妙的迹象。目前在黎巴嫩发生的事件不断提醒我们：只要一天不终止对峙状态即使是最不可预测和悲剧性的事件也有发生的可能。因此，我们要问，现在是否是如同意大利外交部长马里亚诺·鲁莫尔最近所说的，“我们应该协助直接有关各方勇敢地和高瞻远瞩地解决这些长期以来造成根本不符它们基本利益的情势的各种矛盾”的时候？

这也使我们真挚地感到遗憾，那就是，我们怀着极大的关切和情感已听取了许多阿拉伯政府和人民的发言人强烈地发表了他们的意见，然而在这个会议厅内同时却听不到以色列的声音。我们热切希望，注意我们审议情况的以色列人，了解到他们出席才最符合他们的重大利益，将会改变他们的想法。

同时，由于举行这次辩论时的情况和参与者，这次辩论可以发挥若干有益的效用，如果我们已经决定和谐地对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作一个全面的

审查，这无疑是我国代表团，我相信也是安理会其他理事国心里所想的。

迄今我们所听取的并没有削弱到我们的信心。相反，事实上这次辩论不仅使许多阿拉伯国家和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而且使来自世界其他地区的会员国代表，都能够就这个审议中的项目发表它们的意见。

在这次辩论中我国代表团的发言并不需要太多的时间，因为我国外交部长曾在好几个场合阐明了意大利对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的看法。我自己在大会和在安理会内也曾经发过言。

我首先要指出的是，自一九七〇年十月三日起，意大利政府便认为巴勒斯坦问题不能再被视为一个单纯的难民问题。它是一个政治问题，需要通过政治方法解决。它的重要性还不断地在增加，安理会召开的一系列会议和这次辩论相当明确地证明了这一点。就意大利来说，我国政府早在举行这次审议之前便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包括建国的权利。

因此，我们还得出以下的结论：巴勒斯坦问题一天不解决，便不可能在中东建立公正和持久的和平。我们认为安理会目前必须面对的主要问题有两个。首先，我们如何确保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而又不会破坏所有有关各方的权利和合法的利益和期望的微妙均衡——那就是正如美国代表提醒我们的，第242(1967)号决议的拟制人卡拉登爵士所说的“均衡的整体”——以期达成一个公正和持久的和平。其次，我们如何能使巴勒斯坦人民参与实现和平的过程？现阶段我国代表团对这两个难题还没有任何完备的解答。不过，我们认为安理会在设法对这两个问题作出建设性的答复时，应该注意不要改变或推翻以前那些制订了主要的指导原则，确立了一个公正和持久和平的架构和订立了谈判方法的决定。安理会同时应重新推动谈判进程，以期重新召开日内瓦会议。换句话说，意大利支持为全盘解决问题规定了基本原则和架构的第242(1967)和338(1973)号决议。我们认为，除非在我们的结论中，无论是何种形式的结论，都必须重申这两项决议的有效性，否则安理会便不能采取任

何建设性的措施。

我国代表团的立场可以总结如下：我们随时愿意考虑任何可以促成巴勒斯坦问题的解决，同时又可以使我们更接近大家提倡的中东的公正和持久的和平的具体提案或建议。为了实现这个目标，所有有关各方必须进行谈判，以达成一项基于以色列从一九六七年占领的领土撤走，基于该地区所有国家，包括以色列在内，有权利在一个公认的、安全和有保障的边界内生活，并基于承认巴勒斯坦人民在政治上享有作为一个民族整体和建国的权利的全盘解决办法。

博伊德先生（巴拿马）：今年一月十二日，上星期一，我第一次发言时，曾向你，主席先生，安理会各位代表，秘书长和秘书处工作人员表示了问候之意，这次我要对大家在这个会议厅里欢迎我们的时候所说的客气话表示感谢，短短的时间内，我们现在又在联合国安理会见面了。

我们相信我们一定会得到安理会每一个理事国的合作，使我们的辩论能有建设性的进展。我们感到很荣幸能和每一位在一起紧密地合作，特别是和圭亚那代表团，它们除了和我们一样代表拉丁美洲，而且还是联合国里不结盟国家集团的成员。我们也要同圭亚那代表所说的一样，对周恩来的去世向中国代表表示哀悼。他是一位杰出的政治家，五十年来孜孜不倦，努力使他的国家富强，并增进国际问题的了解。

一九七五年十一月，联合国大多数会员国决定，安全理事会应在一九七六年一月十二日举行会议，讨论中东问题，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众所周知，这项到这里来开会的决定是在我们重新延长联合国紧急部队和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的任务期限的时候作出的。巴拿马在第340(1973)号决议的起草和其后的实施方面，曾起过很重要的作用，这项决议决定于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成立联合国紧急部队。我们并以极大的关怀，注意一九七三年十月战争以后在中东所作有关维持和平的每一项努力。我们一向赞成中东的和平，我们做了一年多的贡献足以说明这一点，直到一九七四年年底为止，巴拿马国民警卫队第1营和第2营是联合国紧急部队的一部分，在西奈地区有卓越的表现，执行着安全理事会所决定的任务。

研究第381(1975)号决议，该决议决定安理会继续辩论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问题，并考虑到联合国所有有关的决议，我们感到我们有责任探讨我们介入这个历经痛苦考验的重要地区的历史和背景。我们也感到有责任对该地区的公正持久和平作出进一步的努力和贡献。

我们相信在中东的联合国部队是维持该地平静所必要的，而且如果我们要为和平的安排创造所需的气氛，它也是必要的。平心而论，我们应该承认从一九七三年

十一月以来的日子，埃及和以色列都对改善既存局势做出了一些值得赞许的努力。平心而论，我们也该承认，以赞成重新延长在戈兰高地的联合国脱离接触观察员部队任务期限的方式，我们得以尽力改善该地区的困难局面，努力防止恢复敌对状态。我们衷心相信，最坏的事就是想保持现状。假如我们现在增加某些有关承认巴勒斯坦人民正当的政治权利的基本因素的话，我们认为中东问题的大部分和它可能的解决办法已经包括在第 242(1967)号和第 338(1973)号决议中，并为有关各方所接受了。

我们对以色列在本次辩论中缺席表示遗憾，这次辩论是我们都希望能达成建设性结论的。我们觉得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完全有理由和我们坐在一起，因为这次辩论与他们正在捍卫的权利有密切的关连。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在拉巴特的首脑会议承认了巴解组织是巴勒斯坦人民唯一的代表，是商讨所有与巴勒斯坦人民有关事务的对象。从此以后，巴拿马和联合国的绝大多数会员国一样，赞成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我们的辩论。

当前我们最关心的就是努力使安理会的决定有助于恢复让所有有关各方参加的所谓日内瓦会议的谈判，我们很欣慰几个大国都愿意加速谈判进程以利于中东问题的和平解决。我们都知道，如果两个超级大国不能在他们各自盟国的利益冲突中取得协调的话，缓和精神就很难维持，世界和平也十分脆弱。

过去几年中东情况的发展已经使我们相信，如果我们要防止新的危机，就必需奖其所当奖行其所必行。在中东最基本的问题上试图维持现状就等于是为那些企图在中东维持其势力的人效劳，而这，不可避免地，会导致我们使用暴力。

从大家的发言看来，我相信最明智之举莫过于支持和鼓励召开日内瓦和平会议，但须在这样的条件下，就是由秘书长在日常工作上发挥极重要作用，而安全理事会应经常掌握当地工作的进度。

目前巴拿马正在寻求国际社会的支持，以铲除一个把我国领土分裂为二的外国殖民区，就是全世界都知道的巴拿马运河区。巴拿马最了解那些迫不急待地要求恢复对自己土地的有效主权的人所忍受的挫折和痛苦的意义，因此我们不能不加入要求人民不可剥夺的权利受到承认的行列中。

尊重世界所有人民的自决，对他们自己的领土行使主权和享有领土完整等不可剥夺的权利，这是全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基础性原则。违反这一原则总是危及有关地区的安全，而且还常常如同中东的情况那样，破坏整个区域的和平。

巴拿马从本身的历史经验中非常了解这个事实，因为我们已经忍受了我国领土上的外国干涉长达七十二年之久，这种干涉阻碍我们对自己国家的一部分领土充分行使主权权利。一九六四年发生的与此有关的一些事件就破坏了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这一切都记载在安全理事会记录中。从那以后我们一直和美国谈判，寻求保卫我们主权权利的解决，我们知道，谈判桌上若不能成功就会再度走上暴力之途。

巴拿马运河区的局势是违反联合国宪章的，因为它阻碍了我们国家统一的权利，也和出席各国曾保证实行的领土完整原则不一致。

我们很钦佩安理会各理事国和参加讨论的其他各国代表团对中东问题深有见地的发言，我们也很欣慰看到在这里表示的诚恳希望，希望找到办法，能推动这一复杂问题走向和平解决。

我要提出一件我们认为具有历史性意义的事，我记得当大会第五次紧急特别会议时，联合国的拉丁美洲集团于一九六七年六月三十日提出了一个决议草案，虽然没有通过，但因为其中包含了有效和平的基本因素，我要在这里念一念。拉丁美洲的这一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是这样的：

“大会

“

“ 1. 迫切要求：

“(a) 以色列从在最近冲突中占领的约旦、叙利亚和阿拉伯联合共和国的领土上撤走所有的军队；

“(b) 冲突的各方终止战争状态，努力建立基于善邻之道的共处条件并在任何情况下诉诸《联合国宪章》中指出的和平解决的程序。

“2. 重申稳定的国际秩序不能建立在威胁或使用武力上的信念，并宣布用这些方式占领或取得的领土的合法性不应受到承认。

“3. 请安全理事会紧急地继续审查中东局势，直接同各方合作并依靠联合国的在场以：

“(a) 执行上述执行部分第1(a)段的规定；

“(b) 保证该地区国际水道的通航自由；

“(c) 达成难民问题的适当彻底解决并通过包括建立非军事区的各种措施以保证该地区各国领土的不可侵犯和政治独立。

“4. 按照先前的建议，重申希望在耶路撒冷市建立一个国际政府，由大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加以审议。”(A/L.523和增编1-2)。

这份决议草案没有得到阿拉伯各代表团的支持，得到以色列投票赞成。

我们一向支持这份拉丁美洲决议草案中提出的基本原则。因此，假如现在大家真诚地承认，巴勒斯坦问题不再只是一个难民问题，因而这个题目不能再仅仅当作一个人道问题来讨论，而应该根据《联合国宪章》和本组织通过的决议中的自决原则，在政治解决的基础上加以讨论的话，我们相信数月后通过的第242(1967)号决议应该得到我们的全力支持，因为这一决议中包含了同样的谈判和协定的原则，有关各方应能据此在巴勒斯坦问题上达成满意的解决。

在国际方面，巴拿马一向谴责使用武力并重申了决不容许以武力或军事征服兼并领土的原则。

如果要在中东找到达成公正持久和平的方式的话，那么必须把以色列军队撤离

一九六七年战争时占领的全部领土和尊重该区域内各国，包括以色列在内的领土完整和安全这两件事，同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正当权利联系起来。

只有我们全面考虑问题，我们才能够照顾到冲突各方的正当愿望，建立起一个能做为解决基础的原则，或至少指出这种解决的道路。

如果我们能建立一个包括加沙和约旦河西岸的巴勒斯坦国，又如果阿拉伯方面能接受以色列在大家承认的安全边界内的生存权利，巴拿马代表团相信，对该区域内的和平而言，将的确是一件大事。

我们非常遗憾地注意到，黎巴嫩内战的悲剧造成了数千人生命的死亡和无法估计的物质损失。我们希望涉及这次冲突的各集团、各团体的领袖，和一般黎巴嫩人民能合力结束这种兄弟阋墙的斗争，并尽最大努力恢复和平与秩序。我们和秘书长一样忧虑这样多的流血、悲惨、苦痛会触发涉及邻国的新危机，从而危及全区域的和平。

巴拿马将经常维护黎巴嫩维持其统一和领土完整的权利，并希望黎巴嫩的居民之间迅速取得和解。

巴拿马是一个不结盟国家，我们相信利马会议这样宣布是十分正确的：

“……世界安全与和平的利益在于立即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并重申中东的公正持久和平必须以下列两个原则为基础：

“1. 以色列立即无条件撤离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以来占领的所有领土；

“2. 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他们所有的民族权利，包括返回国家，自决和政治独立的权利。”（A/10217，英文第14页）

巴拿马革命政府，考虑到我国人民绝大多数都是天主教徒，相信有责任建议，依照教廷的愿望，承认耶路撒冷有国际保证下的特别地位，以便天主教信徒和一般的世界三大宗教的信徒都能自由前往圣地，有居住和信仰的自由，圣城中的历史遗迹也得以保存和维护。

如果这些原则得到国际社会绝大多数国家的支持，安理会有责任协调各种意见，照顾到每一个意见的合法性。

巴拿马愿意做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的朋友，在结束发言的时候，要呼吁寻求能反映我们的建设性精神的合理解决，只有这样才能使我们达成中东的和平。

主席：下一位发言人是伊拉克代表。按照惯例，我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暂时让出安理会议席上的座位以便伊拉克代表就座。

我请伊拉克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谢赫利先生（伊拉克）：主席先生，我国代表团没有想到这么快又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了。令我们深感满意的是，看到你曾经献身于所有人民争取自由独立的斗争的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在安理会讨论对整个世界有重大意义并且对整个阿拉伯民族的前途和命运极关紧要的项目时担任这次历史性会议的主席。去年伊拉克在安理会的任期中，我国代表团和我个人都很高兴有这个难得的机会和你一起工作。我要谢谢你，并且通过你，谢谢安理会所有其他理事国允许我国代表团参加这项辩论。

我也想对安理会的新任理事国表达我诚心的祝福，对于它们和安理会所有其他理事国让代表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参加这次对巴勒斯坦人民的未来影响最大的辩论，我国无任感激，永志不忘。投票赞成巴解参加这次辩论的各代表团的立场将记载于巴勒斯坦人民的斗争史上并将永远留在人们的记忆中。自一九一七年以来，在巴勒斯坦发生的一切事件都是违反法律和正义的结果，自一九四七年以来，这些都是违反联合国宪章原则的结果，这些事件对整个民族的命运和生存造成了不利的影响。我们现在仍然面临着这些违反行为的后果。

但是，世界上的人终于了解到除非改正了对巴勒斯坦所犯的罪行，纠正了巴勒斯坦人民所遭受的不公正，就不可能在中东建立和平，这只有根据法律和公正的原则，以及执行没有任何国家公开反对的原则和决定，才能达成。

联合国在巴勒斯坦问题上负有特别而重要的责任。在史无前例的、丑恶的美国高压之下——当时的国防部长已故的杰姆士·福雷斯特尔在他的日记中所用的字眼——大会非法地建议巴勒斯坦的分治。当然，宪章中没有给予联合国分割一个国家或设立一个新国家的权利。联合国也没有转让主权的任务和能力，因为本组织不能拥有领土主权。值得赞扬的是，安全理事会并没有执行大会通过的决议。建议巴勒斯坦分治的决议中最显著的不平等就是即使在分配给拟议的犹太国的土地上大部分

居民都是土著的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无论如何，也许正是因为这个最反常的情况，犹太国内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权利得到联合国的保证；因此，犹太国的主权永远受到计划设立该国的这项决议的限制。与本组织的其他会员国不同，犹太复国主义国家被接纳为联合国会员国时受到某些条件限制，犹太复国主义者显然没有履行这些条件。与本组织内的其他国家不同，犹太复国主义国家受到联合国的管辖和控制。

大会在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的决议中保留了控制和监督以色列针对巴勒斯坦人、难民、边界和耶路撒冷问题所采取的行动的权力。在每一个这种问题上，犹太复国主义国家所表现的完全是拒不妥协的态度，并公然违犯和蔑视联合国自一九四八年来就巴勒斯坦和阿拉伯——以色列冲突所通过的二百项以上的决议。没有一个决议得到以色列的尊重。没有任何其他国家曾经蔑视联合国的威信或破坏本组织的威望和效率到这种程度过。安全理事会曾屡次警告以色列要它采取步骤执行安理会决定，但是安理会从来没有贯彻执行这些警告。现在相当明显的是，如果不按照宪章的规定采取有效的国际行动，那么犹太复国主义者就绝不会遵守联合国的决议或放弃他们靠军事征服得来的成果或矫正他们使巴勒斯坦人遭受的冤屈和不公正。

犹太复国主义者曾经宣布他们不愿接受一个强加于人的解决办法。这种立场是可以从做坏事的人身上预料得到的。但是那些主张联合国或各大国不能够或不应当强加任何解决的人，事实上是在鼓励对以色列侵略的受害者发起另一次战争。他们等于说犹太复国主义者在一九四八年和一九六七年用武力强加的既成事实，只有靠武力才能消除。

现在对于必须考虑巴勒斯坦民族权利这一点几乎已得到了一致的同意。但是具有主要仲裁人地位的大国还不能够使自己相信这种权利的存在，它只是在谈“利益”。现在同一大国似乎默许以武力夺取领土，事实上在援助、唆使侵略者，向他们供应武器和援助，使侵略者能够进一步巩固被占领领土的殖民化。他们不只是把一九六七年征服的新战利品合法化还要把一九四八年所征服的战利品合法化，这已超过了分治决议中分配给犹太国的领土。

那些主张不公正、不均衡的一九六七年十一月的第242(1967)号决议是仅有的和平解决的健全结构的安理会理事国是在自欺欺人，是在逃避真正的问题。伊拉克一贯相信第242(1967)号决议不能够作为解决的基础，因为这项决议事实上给予侵略者侵略的报酬。第242(1967)号决议的不幸的真相是它想巩固武力强加的既成事实，而不是依照宪章和国际法的原则建立公正和平的结构。

至于占领阿拉伯领土的问题，难道要侵略者遵守宪章和国际法原则的规定时还可以让他开条件吗？国际法并不赞成制定这种条件；撤退必须是迅速而无条件的。艾森豪总统在早期以色列侵略时说过，如果一个国家在联合国的反对下，攻击并占领了外国领土，还允许它为自己的撤出开条件，那么我们就违反了国际秩序。更何况第242(1967)号决议还企图永远消除巴勒斯坦之名，并永远抹杀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

犹太复国主义者为抵制安理会这一次辩论所提出的借口是因为有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以巴勒斯坦人民合法代表的身分出席和参加。事实上是犹太复国主义者及其美国支持者将反对任何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参加。因为只要中东有任何巴勒斯坦的团体或任何独立的巴勒斯坦因素出现，就会破坏了犹太复国主义者的既成事实，把犹太复国主义者的政策带回一九四七年，并使国际社会就整个巴勒斯坦问题的基本公道作重大的重新评价。令人啼笑皆非的是，美国政府拒绝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民族权利就表示它承认，要取得犹太复国主义宣称的民族权利，必须牺牲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

犹太复国主义者为其政治目的辩护而捏造的无数神话自然免了涉及巴勒斯坦人民，甚至否定了他们的存在，并且还涉及犹太人和犹太教。他们宣称具有某种信仰的人是具有民族地位和国际法律地位的一个民族。犹太复国主义者进一步宣称，犹太复国主义者国家有权并有能力代表这个民族实体制订立法，他们也宣称有权对同一实体强加国家的义务。基于种族和宗教歧视的殖民主义政治运动被认为是同犹太教一致的。他们还进一步宣称这个殖民主义的种族主义运动是全世界——亚洲、欧

洲和美国所有犹太人的解放运动。如果要相信犹太复国主义者的主张，犹太复国主义就成了奥地利克赖斯基总理和美国国务卿亨利·基辛格先生的解放运动。

犹太复国主义者对利用高压、恐怖和掠夺的方式把大部分土著阿拉伯居民逐出巴勒斯坦土地还不满足，他们还要利用同样的高压措施把全世界的犹太社会搬到征服的领土上建立住区并予以殖民化。但是大多数犹太人不愿意在犹太复国主义国家定居，并且很有意思的，现在一天比一天有更多的犹太人离开。一九四八年八月五日，古·古里安在议会中宣称：

“世世代代的人所遭受的痛苦和进行的斗争并没有白费，至少这个国家有了800,000犹太人。救回阿拉伯和欧洲国家的犹太人是这一代的责任。”

因此犹太复国主义密谋者开始从这些国家进行迁离犹太人的运动。在欧洲突然流行一阵对纳粹的恐怖。在阿拉伯国家所进行的措施更为剧烈。最令犹太复国主义者烦恼，最使他们的企图遭受打击的是阿拉伯土地上的犹太人拒绝被犹太复国主义者“救回”。此外，犹太复国主义者还必须为他们拒绝巴勒斯坦难民回返家园找寻借口。他们必须强迫实施所谓的交换居民。自从一九四二年在纽约举行了犹太复国主义者会议，出现了所谓比耳特摩尔方案之后，伊拉克被犹太复国主义者定为巴勒斯坦人应当定居的地方。伊拉克因此成为一个特别的目标，伊拉克的犹太社会也成了犹太复国者要捕获的对象。所以，就派了犹太复国主义者特务到巴格达的犹太教堂和咖啡厅扔炸弹。关于犹太复国主义者的这种阴谋开始在以色列传开。如果有人对这个问题还有兴趣的话，他可以参看一九六四年七月二十一日的《耶路撒冷报》，一九六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和六月六日的《这个世界》周刊，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九日的《黑豹》。这些事实之开始揭露是因为东方西、葡犹太人对犹太复国主义国家越来越不存有幻想，他们成了中东欧犹太人统治集团下的下层、次等公民。特别是伊拉克犹太人，他们以移民而不是以难民身分离开伊拉克，他们开始要求他们在犹太复国主义者出现之前在伊拉克所享有的权利和地位。鉴于这些发展，伊拉克革命指挥委员会通过一项决定，允许所有伊拉克犹太人回到他们在伊拉克的家园，保证他们得到补偿，并且依照当地法律得到与所有其他伊拉克公民同等的待遇。

而且，伊拉克强烈反对建立一个仅用宗教归属和民族独占的高度强制性尺度为基础的国家。这些都是用以判定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尺度。以往建立这样的国家所带来的严重危险，全世界从我们地区里现在发生的事情中就可以看得十分清楚了。还有多少其它的宗教和民族集团企图仿效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实验呢？还有多少以色列要在全世界用武力和流血来建立呢？国际社会如果不考虑在巴勒斯坦恢复一个世俗、民主政体的可能性的话，则情况只有更糟。伊拉克充分支持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提出并由他们的代表在这里重复的，关于在巴勒斯坦建立这样一个民主和非宗教的国家的提案。这是一个崇高而眼光远大的图景，值得给予一切支持和鼓励。

现在这场辩论会产生任何积极有效的行动吗？坦白地说，前途并不乐观；安理会的一个常任理事除了名义上以外处处都和侵略者同盟，它已经明白地表示了它将反对对邪恶的第242(1967)号决议做任何修改，意思是说，它将对犹太复国主义者从一切占领的领土上撤离的呼吁投否决票，对任何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正当民族权利的决议投否决票。看来美国目前并不关心这些问题。根据新闻报导，基辛格先生警告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外交部长说他的国家安全可能受安哥拉发展的危害。这种话的意思只是说，自封的中东和平仲裁人正利用犹太复国主义者和他们在国会中的影响力，以美国在安哥拉的行动也会影响以色列做借口，使国会批准美国插手安哥拉。犹太复国主义者们的调解也反过来使他们得到美国政府更进一步的保证和让步。同时，以色列总理已经在特拉维夫宣布，犹太复国主义者有充分的军事力量来支持他们玩弄政治手腕的自由。

人们必须要在这样的范畴内来估量巴勒斯坦人和阿拉伯人发动斗争以争取公道和他们自己土地上的和平的这一性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哈杜米在安理会中发言时做了这样的结论：

“…我们的人民将继续使用一切合理的手段，为达到我们正当的目标，进行正义的斗争。”（第1870次会议，英文本第97页）

我要在这里重申，伊拉克将和它的兄弟们紧紧团结在一起，在这场斗争中贡献自己的力量。我们的斗争是一体而不可分的。我们相信，不结盟的，回教的，非洲的，社会主义的，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都了解并支持我们事业的正义性质，这种信心产生的坚决意志使我们更加坚强。

主席：谢谢伊拉克代表对我国和我本人说的客气话。

我现在请他从安理会议席上退席，以便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重新就座。

下一位发言人是印度代表。按照惯例，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暂时从安理会议席上退席以便印度代表就座。

现在请印度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贾帕尔先生（印度）：主席先生，我非常高兴看到你能在这个时候主持安理会，我们目前进行辩论的问题也许是当今最重要的问题。我也要感谢你和安全理事会的好意，准许我国代表团的要求，参加目前的辩论。

印度是一九四七年五月十五日大会为处理巴勒斯坦问题而设立的特别委员会的成员。从此，我们对这个问题一直保持密切的关切，我们作为安全理事会的理事国参加了最后通过安理会第242(1967) 号和第338(1973) 号决议的各种讨论。

我国代表团也很高兴看到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参加这次辩论。安全理事会决定邀请巴解组织是根据常识判断所作的明智之举。

主席先生，你一开始就说得很清楚，并不是根据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或第三十八条的规定邀请巴解组织的。当然，你完全正确。事实上这是安全理事会在它职权范围内所作的一项特别决定，安理会对自己的议事规则完全可以作主。这项决定是根据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第3236(XXIX) 号和第3237(XXIX) 号决议以及第三十届会议第3375(XXX) 号决议作出的。

大会既然认为巴解组织代表巴勒斯坦人民，当然就希望能邀请该组织参加安全理事会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各种会议。由于大会认为巴勒斯坦人民是在中东建立公正持久和平的主要一方，所以更加希望巴解组织能参加这些会议。在这方面，大会还承认了巴勒斯坦人民有民族独立和主权的权利。大会的这些决定对安全理事会不无重大的关系。

当一九四八年二月安全理事会讨论巴勒斯坦问题时，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曾向安全理事会提出了一些相当合理的意见。当时，美国代表说：

“.....大会的各项建议具有巨大的道义上的力量.....虽然宪章没有规定安全理事会必须接受和执行大会的各项建议，但是我们希望安全理事会能重视这些建议。” （第二五三次会议）

我们很高兴看到美国的这项高见影响了安全理事会的若干理事国。

但是，安全理事会的一些理事国似乎对此还有保留。一个理事国相当正确地指出，巴解组织既不是一个国家，也不是一个政府。那么，它是什么呢？巴解组织并不是一个无足轻重的东西。它是代表一个民族的团体，这个民族所属的地区现在还没有国家，而且处于被外国非法占领的情况下。在国际法上确有所谓不属于任何国家的领土的规定。以前委任统治的部分巴勒斯坦领土具有不属于任何国家的法律地位，任何国家，甚至联合国都没有权利处置这块不属于任何国家的领土。只有住在这块不属于任何国家的领土上的人民才有权利处置。

关于这个问题，国际法的著名权威人士，汉斯·克尔森说了下面的一些话：

“自联合王国政府从巴勒斯坦撤离到新的以色列国成立并经其他国家承认为止，该领土一直处于不属于任何国家的法律地位，但是不在以色列控制下的巴勒斯坦的那一部分领土，在成立一个被承认的政府以前，仍将是一块不属于任何国家的领土。”

另外还有一点我想提提意见。安理会的一个理事国提到巴勒斯坦人民的正当利益，但没有指出这些利益是什么，也没有说明这些利益的正当性是怎么来的，但是，大家显然承认，不管这些利益是什么都是正当的。如果利益具有合法的基础而又被承认是正当的，难道这些利益不具有几分权利的性质吗？我不是指国家的权利，我是说人民的权利。

联合国宪章的序言开宗明义就说：“我……人民”。这几个字引自一个有名的前英国殖民地的一份出名文献，艾弗·理查德先生不难查出来。宪章在序言中提及男女与大小各国的平等权利。宪章第一条第二款和第五十五条也提到人民的平等权利。我认为巴勒斯坦人就是人民，并有权享有宪章规定的平等权利。

大会承认巴勒斯坦人民具有若干民族权利。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也应该承认这一点。事实上，安全理事会早在一九四八年就承认阿拉伯人在巴勒斯坦具有

各项权利。 我现在提一下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九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 50(1948) 号决议的序言部分，其中说：

“安全理事会，

“希望在巴勒斯坦促成停战，而不违背阿拉伯人或犹太人的权利、要求和立场。”

这几句话显然是引自联合国宪章第四十条。 在我们看来，安全理事会的明显意图就是不许征服者增加军事优势，也不许阿拉伯人或犹太人的权利、要求和立场受到任何损害。 一九四八年安全理事会提到阿拉伯人和犹太人的权利，而不是他们的利益。 现在不是有人激烈地争辩说，一九四八年五月二十九日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有若干权利，此后他们就丧失了这些权利而只有正当的利益了？ 认为有些人有权利，其他人只有利益的这种观念，是站不住脚的。 我们认为，这也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民主精神。

现在是安全理事会制订解决中东问题和巴勒斯坦问题的原则和程序范围的时候了。

我们支持安理会第 242(1967) 号和第 338(1973) 号决议，这两项决议的确使战火停止了，如果它们不能促成公正持久的和平解决，这完全是因为巴勒斯坦问题还未受到正视所致。 我们希望，除了第 242(1967) 号和第 338(1973) 号决议所提到的各项要点之外，安全理事会将规定巴勒斯坦人民有建立他们自己国家的民族权利，毫无疑问的，这并不违反以色列国的各项权利。 其余的则留待谈判和让步来解决。

以色列竟会认为无须参加这次辩论，我们同其他人一样对此感到遗憾。 坦白地说，我们看不出以色列参加这次辩论会有什么不利。 不管以色列有什么疑惧忧虑，不管这些疑惧忧虑有什么理由，除了主要有关方面之间以现实、开明和长远打算的态度来进行谈判之外，我们实在看不出还有什么其他的合理办法。 当然，各方都感到过去的包袱很重，包括以色列在内，但是，难道注意未来和平的远景的时

机还未成熟吗？在这方面，各大国责任重大，这个责任是联合国为了国际的和平与安全而希望它们承担的。

最后，我要提请安理会注意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在一月十二日的发言中提出的一项简明的要求。他说：

“安理会应该对唯一可行的办法进行审议，就是说，承认我们人民……的民族权利，协助我们实现我们的民族愿望”（第一八七〇次会议）。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来安全理事会谋求和平、公正和光荣的解决办法，一个曾经对和平解决不存任何希望的组织能采取这种行动，这本身就是一项重大的发展。因此，大家为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表示对安全理事会具有信心而深受感动。显然，这是安全理事会提供有意义的领导的时刻了，不应该再被自己特有的繁文缛节弄得动辄得咎，一事无成。

主席：谢谢印度代表所讲的客气话。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重新就座。

根据名单，现在轮到摩洛哥代表发言。按照惯例，我请埃及代表暂时从安理会议席上退席，以便摩洛哥代表就座。现在请摩洛哥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扎伊米先生（摩洛哥）：主席先生，首先我愿意转达我国代表团对你就任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衷心祝贺。由非洲一位年轻而活力充沛的人来担任主席的职位，我们感到非常高兴和自豪。请允许我向你和安理会各理事国致谢，感谢你们好意让我有机会参与这次重要的辩论。

我国代表团密切注意着这个讨论的发展。我们深为满意地看到，国际社会对巴勒斯坦问题以及由此产生的中东的长期危机状态的具体事实，已经有了越来越深入的了解。

国际社会事实上已经认识到问题的实际组成因素，并且已经知道为了使问题真

真正正地获得解决而需要做的事情。 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九届和第三十届会议所通过的有关决议就曾显著地反映了这种认识。 这些决议重申了巴勒斯坦人民在自己家园的不可剥夺的主权和独立权利，并恢复了他们通过自己的代表来表达他们对前途的希望和发表对中东获得公正持久和平的必要先决条件的看法的权利。

这个庄严的安理会所作的一个极为明智的决定——邀请巴勒斯坦人民的真正代表来参加这次辩论——进一步显示出人们普遍认识到英勇的巴勒斯坦民族已经在苦不堪言的状态下受害了三十多年。

如果我要在这里重申那些已经成为不言而喻的事实，我所提的就不会是什么新见解。 我们虽然非常重视各方人士为了消除中东到现在为止还存在的爆炸性局面的危险性而作的一切值得赞扬的努力，但是我们仍然深信，使问题获得真正解决的客观条件是：第一，要让巴勒斯坦人民在他们自己的国家内行使不容剥夺的独立和民族主权权利；第二，以色列要从所占领的一切阿拉伯领土撤走。 这是实现公正持久和平的必需条件，是所需要的一切保证的必要基础。

在我之前发言的若干位代表觉得有需要讲讲我们正在审议的这个项目的起因缘由。他们这样做是完全合理的，因为他们希望揭露罪恶的根源，让历史事实作为雄辩的见证。 因此，我想我没有理由再复述一遍。 我只要指出，每个人都认为，除非巴勒斯坦人民在巴勒斯坦的权利得到满足，没有任何解决办法是切实可行的。

此外，已经在安理会发了言的所有各位代表都认为，安全理事会迄今为解决中东问题所作的努力都必须加以补充，或者是使它不落后于形势，以便顾及所有的事实，特别是最近才在国际社会披露出来的那些事实。 面对着国际上为了了解这个问题和诚恳地找寻解决办法而作的努力，以色列却越来越陷入了前所未有的顽固政策的黑暗深渊里。

以色列在破坏了从贝尔纳多特伯爵以至雅林先生等各个特派团为了谋求和平而作的一切努力之后，又采取了埋首入沙的政策，这就是它对公正持久地解决问题切实条件的反应。 以色列拒不承认，在该地区取得和平与安全的最低限度代价，是

要它从它用武力占领的阿拉伯领土撤走。以色列一面坚持它自己的生存权利，一面却在疯狂地谋使世界各地的人们忘记巴勒斯坦人民有在他们自己的国家里生存和行使民族主权的权利。

对于国际社会要求承认和实现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以及归还理应属于他们而被强占去的领土等呼吁，以色列选择的回答却是对巴勒斯坦难民营进行大规模盲目轰炸，在所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上遍设犹太复国主义殖民区。这种回答的根本意义是骗不了人的。它事实上是想消灭整个民族、彻底毁灭所占领土的阿拉伯特性的孤注一掷的措施。对于这种没齿不忘的罪行，当地的人民和土地就是不能否认的见证。以色列妄图躲避象光天白日般明显的现实。这是徒劳的，因为只有在巴勒斯坦人民的同意下，中东才有可能获得和平，否则一定不能达致。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是巴勒斯坦人民的真正代表。它已经向世界证明，它在政治上已经是非常成熟的了。它充分负起了认真寻求政治解决办法的历史任务；它的理想总是以未来为重点。为此，它赢得了所有人们的赞扬。

中东的局势无疑是充满爆炸性的。由于以色列的不肯妥协，这个区域很可能再次发生带有数说不尽的危机的冒险行动。因此，安全理事会——在联合国里负责维持整个世界的和平与安全的机构——必须执行它的任务。维护和平与安全能够而且必须做到的工作，这不仅是在敌对行动发生之后的事，在敌对行动发生之前就应该给予被剥夺权利的人以道义支持，引导篡夺者面对事实、改变其自私的图谋。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哈杜米先生在一月十二日的发言中说：

“可是，我应该提到，以色列故意不参加这次讨论。为什么以色列不来参加呢？它有什么借口要抵制安理会本届会议呢？以色列不来参加只是因为巴勒斯坦人民的代表获得了邀请来参加讨论。到底谁热心参与和平的建立；谁处心积虑地阻挠安理会的意愿，从这一点可以看出来。”（第一八七〇次会议）

我们相信，安理会各理事国都已经领略了这番话的意义。

主席：谢谢摩洛哥代表对我作为主席而说的客气话。我现在请他退席，以便埃及代表重新就座。

下一位发言人是几内亚代表。按照惯例，我现在请约旦代表让出安理会议席上的座位，以便几内亚代表就座。

请几内亚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珍妮·马丁·西塞夫人（几内亚）：对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来说，安全理事会在你——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杰出代表——担任主席的时候讨论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问题，是一件充满意义的事，使人为之鼓舞。

事实上，主席先生，正如你的名字萨利姆·艾哈迈德·萨利姆的意思一样，你是和平的先驱者，你一向献身于保卫被压迫人民的事业。你的德行才能和作为一个战士的充沛精力已经为人们所广泛认识，赢得了人们对你的尊敬。我们骄傲地认为，你作为二十四国委员会主席的非常能干的表现就是年青的非洲对关心着正义、和平与安全的世界的一种贡献。

我不必多讲我们两国之间、我们两国元首之间有着坚强的联系。请允许我通过你向英勇的坦桑尼亚人民衷心致意，你们一向不遗余力地支持各民族解放运动，把你们自己的城市开放给他们，为帮助各解放运动的人民实现他们的合理愿望作出了很大的贡献。

基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确信，安理会当前的工作将有助于澄清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局势。

几内亚党和国家代表团真正高兴地看到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组织）参加这次辩论。我们向他们表示欢迎。为此，安全理事会有众多的理由应当加以表扬。

我们将可以较为公正地处理这个问题。

在这个历史性的时刻，我们愿意向在巴解组织领导下进行英勇斗争的巴勒斯坦人民致敬。我们愿意重申，我们无条件地支持和全面声援他们为争取恢复自决、自由和独立的民族权利而进行的正义斗争。

安全理事会在过去不止四分之一世纪的不断努力都没有能够使中东获得真正的和平，究其原因，我们相信是因为曾经提出过的每一个解决办法，都不过是应付当时情况的权宜之计，同时国际社会也没有履行它的责任。一九六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的第242(1967)号决议在当时看来是最恰当的解决办法，假如它得到执行，就会是逐步消除冲突的决定性的一步。但是正如有关这个冲突的其他许多决议一样，那个决议到现在还是一纸空文。欧洲曾满怀希望，美国更是如此，但这些希望都没有带来成果。为什么会这样？一句话，就是因为我们只执着于效果，对问题的根源似乎并不重视。

我无意搬出巴勒斯坦的悲剧的整个历史过程，只想指出其中突出的几点。四分之一世纪多以来，巴勒斯坦人民一直在苦难与希望中生活。自从国际联盟将富饶的新月形地带的国家——巴勒斯坦、黎巴嫩、叙利亚和伊拉克——委托给英国和法国管理之后，巴勒斯坦人民除了沦为殖民地民族的地位之外，再没有别的抉择了。那时，巴勒斯坦原本被当作一个正在进行自决准备的国家，根据国际联盟的委任统治权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巴勒斯坦人民正要迈向独立，因此可以说他们当时的命运要比现在幸福得多。遗憾的是，什么自决、独立都化为泡影，因为黎巴嫩、伊拉克和叙利亚虽然已经在一九四七年实现了独立，但巴勒斯坦却被无理地拿来解决一个欧洲的问题——犹太人问题。

国际联盟是想安置被赶出欧洲的那些犹太人，但是，对巴勒斯坦来说，这是极不公正的做法。国联不但没有按照计划帮助巴勒斯坦恢复主权，反而参与了对该国不利的阴谋，为它带来更沉重的枷锁——新式殖民主义。

一个饱受战乱摧残的国家，它的人民被虐待、被监禁、被折磨、被逐离国土，它的传统和习俗被轻蔑，它的希望被摧毁——这就是我们这个在帝国主义操纵下的国际组织给予巴勒斯坦人民的国家，没有自决、也没有独立。

在这一九七六年开始的时候，安全理事会摒弃了不正义的过去，向前踏出了重要的一步，把巴解组织的代表团迎入这个尊严的会场。安全理事会这样做，在一种意义上更新了本组织的历史。我们深信，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作为巴勒斯坦人民的真正代表来参加这次辩论，将会使安全理事会可以积极向前，使中东问题获得公正的、最后的解决。

人们在冗长的中东问题讨论期间，讲了太多不符事实的话，造成了混淆。然而，历史给了我们教训，那就是战斗不是靠谎话和恐吓就能胜利的。真理得胜的时刻已经到来了。巴解组织这个追求和平、正义和真理的英勇斗士已经来到了安全理事会。

就在本组织历史上这个重要的时刻，以色列却不肯出席。它这样做，正显明地证明了以色列当局存心要延长战争和威胁，拒不履行它们在本组织的义务，即参加在该地区恢复正义与和平的努力。

无论如何，我们坚信，不论巴勒斯坦人民会遭遇到什么样的困难和阻碍，他们一定能够收复被夺去的祖国，因为任何杀戮、轰炸和威胁都不可能把决心赢得胜利的人民的正义斗争火焰扑灭。

现在是安全理事会同正在为恢复中东的和平与正义而战的新力量联合起来，在另一个基础上——而不是在那个已经被讨论了很多，但是因为已经被证明为不尽不实而且不适当而为有关各方所拒绝的第242(1967)号决议的基础上——解决巴勒斯坦问题。

已经有一段时期，当世界人民阅读美国报章的时候，对于美国对中东所呈现的新局势的立场感到有希望。很可惜，我们刚才听到的美国代表莫伊尼汉教授的发言并没有达到人们的期望。

美国的立场并不如世界人民所预期那么坚定。 无论如何，美国政府并没有尽其责任去谋求解决这个问题的办法。 我们认为，正如别的代表在这次聚会上讲过，握着解决问题的关键、能够打开解决问题之门的人，都应当帮助我们，解除我们四分之一世纪以来所感到的忧虑。 我们认为，安全理事会应当时刻以《宪章》的原则为指导，尤其应当赞助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所提出的建议——即充分重视《宪章》第三十六条，并执行大会第 3236(XXIX) 和 3376(XXX) 号决议，向以色列施加压力，促使它决定从侵夺来的土地撤走。

主席：谢谢几内亚代表对我所说的非常客气的话。

我请她现在退席，以便约旦代表重新就座。

在请下一位代表发言之前，我要告诉安理会各理事国，我收到了古巴常驻联合国代表的一封信，要求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三十七条，参加安理会议程上这个项目的讨论。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提议按照惯例以及《宪章》有关条款和《暂行议事规则》，邀请古巴代表参加讨论。

没有人反对。 就这样决定。

请古巴代表在安理会会议厅旁边保留的座位就座，按照惯例有一项了解，到他要发言的时候，再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古巴代表阿拉尔孔先生在安理会会议厅旁边保留的座位就座。

主席：下一位发言人是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按照惯例，我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暂时从安理会议席上退席，以便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就座。现在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弗洛林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主席先生，在我发言之初，我首先要表示，有幸在你主持本机构会议之际发言，感到非常喜悦。你是一个同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有最密切、最友好关系的非洲国家的代表。我们深知你是一位要把各国人民从殖民主义中解放出来的不倦的战士，我们给你很高的评价。

我也感谢安理会各理事国准许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参加这个重要项目的讨论。

安全理事会面前有一项——或者不如更准确地说，有一组——关于中东的问题，要求我们普遍注意，因为问题的影响所及，不仅是那个区域，而且是延伸到其他地方的和平与安全。

我国政府常常有机会就中东冲突的根源表示看法；我国赞成一个和平的、持久的、公正的解决方法。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认为它有责任要参加目前的讨论，特别是因为依照大会第三十届会议的一项决定，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已成为关于行使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的一个成员。

大会的这届会议，代表着各国人民在争取和平、安全、裁军、社会进步的斗争史上，在反对帝国主义者的侵略、压迫、剥削政策的斗争史上，在拥护一切人民在安定情况下享受和平生活的权利，包括拥有他们自己的国家的权利的斗争史上，向前迈进了一个大步。这个情形特别反映在大会第三十届会议的许多决议中，决议的目的是要克服由于以色列的继续侵略而在中东所造成的局势，并且对那些为实现全面政治解决所作的努力，加上新的动力。

大会第三十届会议对中东局势和巴勒斯坦问题的讨论，以及各项有关决议的通过，都充分清楚地证明了，联合国的绝大多数会员国不能再容忍一个危害着世界和平的中东局势继续下去。在这一点上，大家都强调，造成紧张和继续冲突下去的

理由，以及使该地区经常存在着爆发军事冲突的理由，都是因为以色列的继续侵略，它顽固地拒绝从一九六七年占领的阿拉伯领土中撤出，拒绝承认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包括建立他们自己国家的权利。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是社会主义大家庭的一员，从来没有忘记强调，除非保证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否则关于中东冲突的一项公正的长期解决方法就不可能实现。大会的第二十九届和第三十届会议证明了绝大多数的会员国都有同样的看法。

这可以由大会第3236(XXIX)号、3375(XXX)号、3414(XXX)号各决议中看出，许多在我前面发言的人都很恰当地提到了这些决议。

我们很高兴地说，在安全理事会里普遍地存在一个实际的想法，认为巴勒斯坦问题不只是一个简单的难民问题，因而它不纯粹地只是一个人道问题，相反地，它是一个有决定性的政治问题，一个影响到战争与和平的问题。根据这个评断，我们就必须采取适当的态度，以找寻这个问题的解决办法，因为事实很清楚，除非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享有了不可剥夺的权利，否则中东就不可能有和平。

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执行委员会主席亚西尔·阿拉法特于一年多以前在大会上所作的发言，对进一步了解中东问题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这一年多以来，越来越多的有头脑的政治家逐渐了解到，假如冷静地研究一下中东局势，就不得不承认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是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的唯一合法代表，并且应该邀请它在平等的基础上参加寻找中东冲突的解决方法。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人民一直支持并且将继续支持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及其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这是与我国外交政策的基本原则一致的，这个政策一贯地、坚决地对各地的民族解放运动积极支持。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的人民行使自决权利选择了社会主义的道路，所以对他们来说，同其他在中东或非洲南方进行反帝、反殖、反种族压迫斗争的人民站在一起，是它的第二天性。

能与为实现其不可剥夺的权利而斗争的巴勒斯坦人民肩并肩地站在一起，正如与一个被迫起来抵抗南非种族主义者的侵略的年青非洲国家的人民肩并肩地站在一起一样，是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人民的荣誉和可骄傲的地方，因为我们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人民自己也曾曾经不得不为了抵抗帝国主义的渗入和争取承认它自己的权利，而展开过艰苦的斗争。

我国代表团热烈地欢迎安全理事会决定邀请巴解组织代表参加讨论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问题。这确实是一个令人鼓舞的征象。

同其他的社会主义国家一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赞成对中东冲突作出全面的政治解决，这个解决将保证该地区有一个持久而公正的和平。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外交部长奥斯卡·菲舍尔先生，在一九七五年九月二十四日的大会第三十届会议的全体会议中发言强调：

“局部的措施——正如目前所显示的——是不能够取代解决这个问题所需的全盘办法的。”（A/PV. 2360，英文本第 81 页）

今天，这个看法是大多数国家都同意的。

我们深深地相信，全世界正在发展中的缓和过程，是为除去中东军事冲突的威胁，提供了有利的条件。我们断然拒绝某一个国家想要加重中东冲突，挑起世界战争，利用别人失火来取暖的作法。倘若以色列自它在一九六七年占领的一切阿拉伯领土中全部撤出，让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实现包括建立自己的国家在内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则中东的和平就可以达成。只有这样做才能创造实际的条件，保证该区域里的一切国家的安全存在和发展。

现在正应该把日内瓦中东和平会议这一个国际性会议所已经开始的工作，重新进行下去。我国政府认为，阿拉伯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代表当然应该从一开始就在平等的基础上参加该会议的工作——我指的代表，就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我们都看得见，以色列政府仍旧完全无视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为了消弥中东危机

和对冲突要求政治解决的无数决议。显然地，以色列的统治集团仍没有懂得，建筑在犹太复国主义侵略观念上的侵略政策是注定失败的。 否则，我们如何对以色列不断的侵略行为下断语呢？这种侵略行为，在秘书长根据联合国驻中东观察员提供的资料所作的报告中也都有指出。 许多国家所给予以色列的广泛的政治、军事和经济支援丝毫也没有帮助这个侵略国家了解到政治的现实和需要。

大会第三十届会议证明了这个侵略者及其同伙在国际上已经孤立，于是以色列的统治集团便作出了退出去走孤立道路的准备。 这种立场并不能有助于实现在各方参与下对整个中东问题进行的讨论。 这再一次清楚地表明，谁真正地关心建立一个持久而公正的和平，谁不关心。

在指出以色列的立场时，我们不能不提到那些帮助以色列增强军事潜力或对以色列侵略罪行阻止加以任何谴责的那些国家所负的严重责任。 经过许多的大变化——特别是印度支那——之后，以色列的统治集团应该终于认清到时代已经改变了。只要以色列继续它的侵略和掠夺政策，只要它的政府的想法和行动仍是根据侵夺的计划来决定，那么中东不会有和平，以色列也不会有任何安全。

今天，当我听到安全理事会的一个常任理事国的代表发言时，我再度了解到，要从过去吸取教训，要把握现实，要真正地迈进一步，促成实现那些在这里如此雄辩地提出来的目标，真是多么的困难。 今天必须在中东找到一个公正而安全的和平。 绝不可议而不决。 否则，很可能会太迟了。 在我之前发言的人已经在这里一再地、恰当地说过，无数的时光已经被可耻地让它逝去，而许多对这个冲突达成和平解决的机会都已失去。 不应该、也不能够把中东的和平依赖任何国家与竞选运动有关的纯粹战术性概念上，即使那个国家是安全理事会的一个常任理事国也不行。

那些以色列侵略者寄望援助和支持的国家，应该认清它们的立场，这样才能使特拉维夫对今天的情况发展，作出一个合乎实际的评价。

我国代表团希望，安全理事会这次一连串会议的结果，将会有助于中东迅速实现公正和持久的和平，并且希望安全理事会将做到《联合国宪章》所交托的责任。

主席：谢谢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对我本人说的客气话。现在我想请他退席，以便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能重新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

最后一位发言人是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代表。按照惯例，我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暂时从安理会议席上退席，以便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代表就座。

现在请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代表在安理会议席上就座发言。

萨拉姆先生（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主席先生，请允许我在开始参加这次辩论的时候以我自己和我国代表团的名义同你一道哀悼一位伟大的人物——亚洲的伟人和中国的伟人——周恩来先生。他是一位伟大的领导人、一位杰出的政治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近代史的忠诚的缔造者。阿拉伯也门共和国政府和人民沉痛地哀悼他的逝世，认为他的逝世不仅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而且也是全人类的巨大损失。

在这种沉痛的时刻来祝贺你担任一九七六年一月份的安全理事会主席，使我感到越加快慰与荣幸。阁下有出色的才干、有政治家的风度、你作为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外交家所累积的丰富经验以及你担任二十四国委员会主席等事实——所有这些，再加上你的宽宏大量，向我们作出了这样的保证：在你的主持下，安全理事会的讨论将会获得丰硕的成果，将会引导国际大家庭向着和平与安全迈进。

虽然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不是安全理事会的理事国，但是我国代表团也非常高兴地祝贺安全理事会的五个新理事国。巴勒斯坦的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与联合国其他会员国同等地位的基础上参加安全理事会的讨论，也是令我们深感欣慰的。

大会于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日通过第3375(XXX)号决议，要求邀请代表巴勒斯坦人民的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所有关于中东问题的努力、讨论和会议。

安全理事会在一九七五年十一月三十日通过第381(1975)号决议，它在其中第(a)段决定，继续辩论中东问题、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考虑到联合国所有有关决议”。安全理事会在一项由十一个理事国投票赞成的决定中重申了该决议，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理事会关于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问题的讨论。

现在，经过三十年漫长的斗争和苦难以后，中东问题的核心问题的合法代表都来到这里了，他们来到了这个负责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联合国机关。今天，安全理事会有责任支持国际大家庭的呼吁，贯彻执行联合国的有关决议，并考虑到联合国所有有关决议，利用这个机会，为中东和平的条件奠定基础。如果安理会不能朝着在中东建立和平与安全向前迈进一步，如果它连根据《联合国宪章》对侵略

者采取惩罚措施都做不到，它就必须为撒手不管中东问题，听凭侵略者及其支持者要战要和的情况承担责任。

创造犹太复国主义国家的悲剧是当代独一无二的悲剧，是针对巴勒斯坦土地和人民的罪恶阴谋。这个悲剧是在一八九八年开始的。一些人在一九一七年依《巴勒富尔宣言》将这块土地许诺给犹太复国主义者，他们并没有权作出这种承诺。一九四七年，这个问题首次被提交安理会，提交联合国，结果是提出了将巴勒斯坦分治的、可恶的、不公正的建议。这项分治决议在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以差数极小的多数获大会通过。这项决议明显地侵犯了《联合国宪章》、人权原则和巴勒斯坦的领土完整。

尽管这项臭名昭著的分治决议将巴勒斯坦百分之五十五的土地给予了只占总人口百分之三十二的少数人，犹太复国主义侵略者却得寸进尺，一批批新来的欧洲移民开始涌进这块安宁土地的各个遥远角落，新来的人心中满怀仇恨，一心想着报仇——不是向他们的迫害者报仇，而是针对他们的骨肉兄弟、他们的亲人。犹太复国主义的恐怖主义帮派象火一样蔓延在这块土地上，到处蹂躏，到处施行残暴不放过男女老少，迫使他们抛下家园和财产，逃亡外地。犹太复国主义恐怖主义帮派对于巴勒斯坦人民的罪行是阿拉伯人民永远忘不了的，或许犹太人自己也永远忘不了。

以色列和犹太复国主义者从来不曾抱有在巴勒斯坦或整个中东地区谋求和平的想法，这是一项历史事实。一九五六年针对阿拉伯埃及共和国的侵略行动可以说是犹太复国主义国家扩张政策的明证，它企图兼并余下的巴勒斯坦领土，霸占西奈半岛，结果未获成功。同样的犹太复国主义扩张政策在一九六七年背信弃义的侵略行动中再度显示出来，以色列侵占了整个巴勒斯坦领土、整个西奈半岛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戈兰高地。

以色列不抓住这个机会根据公理和正义在这个地区维持持久和平，反而违背整

个国际大家庭的意志，继续巩固它的占领。一九七三年十月的解放战争确实地向以色列和全世界证明了阿拉伯人民不容许人们漠视他们的民族权利，或任凭以色列继续占领他们的土地。 尽管阿拉伯人民在十月解放战争中明显地获得了胜利，但犹太复国主义还是坚持顽固的不妥协政策，在侵占的阿拉伯领土上建立了更多的居民点。 以色列这种不妥协政策是无法用常理或用朋友和邻人之间和平共存的人类愿望来加以解释的。 这种现象的唯一解释是，犹太复国主义无法在和平的环境中繁荣滋长，因而可以说，不妥协的国际犹太复国主义是在引导以色列和我们的阿拉伯犹太兄弟们走上自杀之路。

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不只一次地宣布，欢迎在一九四七至一九四八年间离开也门，加入犹太人的队伍，被顽固的国际犹太复国主义摆到“大谎言”祭坛——犹太复国主义帝国——上当祭品的也门犹太兄弟们归来。 阿拉伯犹太人是我们的骨肉兄弟，是我们的亲人。 我们很愿意象从前那样同他们和睦相处。 我们不愿看到我们他们的犹太兄弟们——或者任何我们的阿拉伯犹太兄弟们——被牵去作为“大谎言”祭坛上的牺牲品，或以增强以色列的和平条件为借口被误导。 战争以外的选择是和平，而只有在要求以色列部队撤出所有侵占的阿拉伯土地，并恢复巴勒斯坦人民不可剥夺的民族权利的联合国决议的范围内，才能够实现和平。

因此，安理会必须通过一项建设性的具体决议，正确对待包括巴勒斯坦问题在内的中东问题，引导它朝着该地区的和平与安全前进。 在这方面，阿拉伯也门共和国重申日内瓦和平会议的作用，重申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有无可争辩的权利，在与联合国所有会员国同等地位的基础上参加上述会议的讨论。 大会已经确认了巴勒斯坦人民的这种权利，我们认为，现在是安理会继起效尤的时候了，安理会应向世界大家庭表明，这个负责维持世界和平与安全的联合国机关深信，日内瓦和平会议必须重新召开，并由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代表充分参加。

以色列的朋友不应该供给犹太复国主义武器，应当给他们一根没有魔力的白棒，以鞭策他们寻求骨肉兄弟和亲人之间和平与安全的途径，这是必要的，是合乎在该

地区建立持久和平的需要的。但是，如果主张不妥协政策的犹太复国主义者继续自欺欺人地认为他们仍然能够通过他们有效的国际新闻传播工具，宣传歪曲中东冲突史实的说法，并通过发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来强迫别人接受缺乏主义的和平解决，那么，我国代表团相信，历史将会重演，遭受挫折的国际犹太复国主义将会置人类于腓力斯人的神殿柱下，根据旧约纪事——《世师记》，参孙在一次自杀和失意的行动中，在那儿和他的压迫者腓力斯人同归于尽。

主席：感谢阿拉伯也门共和国代表对我本人说的客气话。

由于今天下午没有人要发言，根据我同安全理事会理事国的协商结果，我宣布，安理会下次会议定于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三时举行。

下午六时二十分散会